



如果您認為自己收到意外醫療賬單， 該怎麼辦：

如果您有任何類型的健康保險，並且收到了以下服務的意外賬單：

- 網絡外緊急醫療護理（包括直至出院的病情穩定後護理）；
- 在您不知情或未取得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在某些網絡內機構接受的網絡外非緊急醫療護理；
- 在緊急醫療護理或非緊急醫療護理期間接受的網絡外補充性護理；
 - 補充性護理由麻醉科醫生、放射科醫生、病理科醫生和助理外科醫生提供。
- 您因依賴健保計劃的醫療服務提供者目錄中有關醫療服務提供者網絡狀態的錯誤資訊而接受的網絡外護理；
- 網絡外空中救護車服務。

即使您尚未收到賬單，仍可**使用計劃的內部上訴程序**，對您的健保計劃拒絕支付上述全部或部分服務費用的決定提出上訴。您也可**使用計劃文件和拒絕通知中所述的外部審核程序**，要求對計劃的決定進行外部審核。如果您對結果不滿意，您可以線上[提出投訴](#)。

如果您的健康保險計劃受 **New York** 州法律管轄，且您因以下原因收到意外賬單：

- 您由網絡內提供者轉介至網絡外提供者；或
- 您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在網絡內醫院或醫療機構接受過網絡外醫生的服務；或
- 您因緊急醫療情況接受了網絡外地面救護車載送服務

您必須向您的健保計劃和醫療服務提供者寄送一份**意外賬單證明表**，以確保他們知悉您收到了意外賬單並需免於支付差額費用。

- [意外醫療賬單證明表 \(ny.gov\)](#)

如果您沒有保險，或您的健康保險計劃不受 **New York** 州法律管轄（自我保險）：

- 在您接受醫療保健服務之前，醫療服務提供者必須向您提供其預計收費的**誠信估價單**。
- 如果您收到的賬單金額比您從醫療服務提供者處獲得的誠信估價單金額高出至少 \$400，您（或您的授權代表）可以透過聯邦和/或 **New York** 州患者-醫療服務提供者爭議解決程序對該等費用提出爭議。
- 您必須在收到賬單後的 120 天內申請審查。
- 如果您的醫療服務提供者在提供服務之前未向您提供誠信估價單，您可向 Medicare 和 Medicaid 服務中心 (CMS) 或 **New York** 州財政服務部[提交投訴](#)。

根據《無意外賬單法案》(No Surprise Act) 線上啓動爭議程序：[患者與醫療服務提供者爭議解決表](#)

線上針對爭議解決程序提出投訴：[消費者投訴表 \(cms.gov\)](#)

如果您沒有保險，或您的健康保險計劃不受 **New York** 州法律管轄（自我保險），且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 之前接受過護理：

- 您可能有資格透過 **New York** 州**獨立爭議解決 (IDR)** 提交 IDR 申請對賬單金額提出爭議。
- 要符合資格需滿足以下條件：服務必須由醫院或門診手術中心的醫生提供，並且醫院或門診手術中心未告訴您他們不接受您的保險，或者在您接受護理前未向您提供誠信估價單或所有其他所需資訊。
- 有關應向您提供的資訊清單，請參閱：

[您的醫生及其他醫療保健專業人員必須向您提供的資訊](#)

[您的醫院必須向您提供的資訊](#)

申請：填寫 [IDR 患者申請](#)，並將申請寄送至 NYS Department of Financial Services, Consumer Assistance Unit/IDR Process, One Commerce Plaza, Albany, NY 12257。

- 如果您無法透過上述投訴或爭議程序解決賬單問題，您可以申請[醫院財務援助](#)，也可以直接與醫療服務提供者[協商賬單金額](#)。